



金融家

[美] 德莱塞 著
潘庆龄 译

T H E F I N A N C I E R



上海译文出版社



金融家

〔美〕德莱塞 著
潘庆龄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融家/(美)德莱塞(Dreiser, T.)著;潘庆龄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5.1

书名原文:The Financier

ISBN 7-5327-3477-3

I. 金... II. ①德... ②潘...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42577 号

Theodore Dreiser
THE FINANCIER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
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金融家

[美]西奥多·德莱塞 著
潘庆龄 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搭建中路193号

易文网: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书刊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9 插页 2 字数 426,000

2005年1月第1版 2005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5,100册

ISBN 7-5327-3477-3/I·2011

定价: 30.00元

本书如有缺页、错装或坏损等严重质量问题,请向承印公司联系调换

美国金融政治肇始的历史画卷

——评“欲望三部曲”之一《金融家》

德莱塞写出了一部伟大的美国商界小说，
堪称空前绝后。

——伯克莱加州大学拉泽·齐夫教授

也许人们至今依然记忆犹新：二〇〇一年，纽约曼哈顿上空，直插霄汉、誉称双子星座的世贸中心大厦瞬间化为灰烬的“9·11”惨案；二〇〇〇年冬天，适值世纪之交，美国两党竞选总统，选举舞弊、丑闻迭出的驴象之争；……如果说由此再远些，追溯前尘往事，一八七一年一场特大火灾，将芝加哥这个中西部最大的商贸重镇夷为平地，不经意之间带来了“黑色星期五”，使纽约、波士顿、费城等地证券市场顿时一片混乱，从而引发了金融危机，乃至全美经济恐慌……对于如此突如其来、波谲云诡的罕见的劫难与社会腐败，德莱塞独具慧眼，信手拈来，作为小说的时代背景，绘声绘色地写进了他的杰作《金融家》里。当时美

国文坛虽然不见得没有高手——比方说,二十世纪头十年内,各媒体攻击政界、商界贪污腐败的新闻报道盛极一时,从而涌现出一批揭露黑幕、要求改革的作品,连西奥多·罗斯福总统^①都认为要“对恶势力作无休止的斗争,不应该有间歇”,还别出心裁地把这些专门痛揭丑闻的人喻为约翰·班扬的名著《天路历程》^②里头“手执粪耙的人”。可惜这些跳不出新闻报道框框的作品,仅仅是昙花一现,早就成了过眼烟云——说到底,这些作者终究不像德莱塞那样具备准确的时代感、非凡的才识和如椽之笔,断断乎捕捉不到,也驾驭不了如此重大的创作题材。《金融家》纵然还有这样那样不足之处,但在反映瞬息万变、动荡不安的时代风云与社会现实,以及政界、商界无孔不入的贪污腐败,特别是描绘十九世纪末期在美国产生的、靠巧取豪夺而发财致富的资本家这个领域里,被公认为最出色的传世之作,至今依然富有魅力,发人深省。

德莱塞在他的成名作《嘉莉妹妹》(1900)及其姐妹篇《珍妮姑娘》(1911)问世、震撼文坛之后推出“欲望三部曲”:《金融家》(1912)、《巨人》(1914)、《禁欲者》(1947)。三部曲的故事背景始自南北战争的年代,大体上可归入被马克·吐温给定了性的“镀金时代”的时期^③。

-
- ① 西奥多·罗斯福(1858—1919):美国第26任总统(1901—1909),对内执行资源保护政策,对外奉行“大棒”政策,对拉丁美洲实行武装干涉,因调停俄日战争(1904—1905)获诺贝尔和平奖。
 - ② 约翰·班扬(1628—1688):英国散文作家,清教徒牧师,反对王政复辟,又因传教违禁,被囚禁十二年,其代表作《天路历程》是写于1678年的一部宗教寓言式作品。
 - ③ 镀金时代,源出马克·吐温与华尔纳合写的同名长篇小说,指美国南北战争(1861—1865)后35年间的繁荣昌盛时期,与此同时国内贪污腐败比比皆是。

《金融家》的故事主要依据来自查尔斯·T·耶基斯发迹史。后者实有其人,是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在芝加哥叱咤风云的美国大资本家。德莱塞一来对耶基斯其人其事烂熟于胸,二来他又集中概括众多其他资本家的特征,所以在小说里写到主人公弗·阿·考珀伍德这个天生的金融家的发迹始末可谓得心应手。

德莱塞献给美国城市小说的,是一长溜画廊式的、有血有肉、富有时代气息、堪称经典的不朽的文学人物形象;他在自己的小说里塑造的典型人物,大致可分成两类:——

一类是弱者、牺牲品、失败者;比方说,嘉莉妹妹是个进城闯荡的外来妹,尽管后来莫名其妙地变成名噪一时的女伶;珍妮姑娘也是个打工妹,一生坎坷,沦为情妇,当然,她性格中最大的闪光点——自我牺牲精神,却是感人至深;赫斯特伍德身为高级酒吧经理,踌躇满志,最后还是开煤气自尽;克莱德是个外来仔、穷小子,为了一心攀附权贵,终于成了美国梦的牺牲品。德莱塞关心的弱势群体——这些外来妹、打工仔,如今都已成为美国文学中的典型人物。

另一类则是强者、超人、胜利者;比方说,《金融家》里的弗·阿·考珀伍德;还有《“天才”》(1915)里的尤金·威特拉。描绘十九、二十世纪之交金融家如何成长与发迹、如何巧取豪夺的全景图,在美国文学中德莱塞乃是始作俑者。

在德莱塞笔下,弗·考珀伍德是一个地地道道的玩弄权术、富有时代象征的冷酷无情的超人、巨人,又是一个怎么也压不垮的人物。他自幼无心读书,可是天生头脑活络,特别精于算计——赚钱。他在十岁那年亲眼目睹过鱼市场里龙虾吞噬鱿鱼的惨状——这一活生生的弱肉强食的教训,给他醍醐灌顶,解开

了人生之谜：如果说龙虾吃鱿鱼，人吃龙虾，那么，试问吃人的——又是谁呢？答案是：人吃人，原来就是如此！从此，他就铁了心，要做一个强者！他的信条是：满足自我，斗争属于强者！生活就是适者生存。主宰着他从二十岁一直至死的所有形形色色的欲念，弗·考珀伍德无不通晓：追求发迹、追求女人、追求美、附庸风雅、喜好艺术、追求名声与威望，追求不朽，恨不得自己死后给人留下那种半人半神的印象。众所周知，南北战争以来，美国资本主义自由竞争加剧，发迹致富正风靡全国。少数强暴的银行家不择手段地剥削整个北美大陆及其平头百姓，他们腐蚀国家的立法、司法和行政机构，他们的财源像滚雪球似的越滚越大，各行各业巨头、大王，如雨后春笋般出现，美国经济实力开始称雄全球。弗·考珀伍德就是那个“镀金时代”冒出来的尼采式的英雄人物。从外貌上看，他长得健壮、漂亮、富有一种不可抗拒的魅力，但骨子里却是一个昧良心的无耻之徒。他对社会道德、传统习尚，乃至教规“十诫”之类，全然不屑一顾，但对金钱、权势、美女贪得无厌，决不允许任何力量妨碍他达到自己的目的。在德莱塞的小说里，跟弗·考珀伍德的发迹这条主线并行不悖、相得益彰的，乃是他的艳史——两次不幸的婚姻，年仅十九岁时追求比自己长五岁的富商新寡莉莲·森普尔为妻，不久又跟富豪巴特勒的女儿艾琳一见倾心，卿卿我我，私通同居——作者在这里，实际上为弗·考珀伍德日后坐大牢安下了伏笔，因为如果他不是喜新厌旧，不是耽于女色，不去染指艾琳，不使他的主子巴特勒大发雷霆、决心惩罚他的话，本来他不会落到如此惨败的下场。不过，从另方面来看，或许作者故意显示出弗·考珀伍德那种天不怕、地不怕，不择手段，不考虑后果，极端利己主义者的本色也难说。成功与失败本是商海沉浮常事，作者在此可谓

匠心独运,看来只有先写了弗·考珀伍德在费城大败亏输,方才更加有力地反衬出他日后在芝加哥东山再起的英雄本色——以及后来在他的花名册上,情妇之多在美国文学史上真可以说令人叹为观止(主要描述是在三部曲的第二部《巨人》,恕不在此赘述)。

《金融家》里写到那个年代在费城政坛上呼风唤雨、为所欲为的,是一小撮资本家,亦即以富商、政客巴特勒、莫伦豪、辛普森为代表的所谓“三人帮”,弗·考珀伍德为了出人头地,不能不攀附上述这些炙手可热的费城上层人物,跟他们保持着一方面彼此利用、相互依存,另一方面却又尔虞我诈、以邻为壑的那种微妙关系。后来,弗·考珀伍德因他天生金融头脑、声誉日隆而获巴特勒与“三人帮”的爪牙、市财政局长斯特纳的青睐,终于充当他们在证交所场内的代理人,此后就不遗余力地为他们敛取大量钱财,同时又不失时机让自己从中大捞一把。殊不知正在他平步青云、如日中天之际,一八七一年芝加哥一场特大火灾所引爆的美国经济恐慌中,弗·考珀伍德由于挪用市财政局公款而被指控,终于锒铛入狱。出狱后,弗·考珀伍德决心离开费城,远走芝加哥,在那里开辟新天地,继续耍弄马基雅弗利权术,追求权力、金钱、女人——那就是《巨人》里头将要演绎的故事内容。

德莱塞在《金融家》中率先如实地揭露费城官商勾结、沆瀣一气、发财致富这一赤裸裸的现实,栩栩如生地再现了一个历史时代:人们从费城这个缩影里清晰地看到一个世纪多以前美国在政治、财经、金融、司法诸方面制度极其混乱,流弊严重,官员们以权谋私,贪赃枉法,勾结商人,合伙投机,明争暗斗,坐收渔利等种种不可告人的勾当。通过德莱塞对“权”与“钱”的细节描

写,人们自然一目了然地看到:正在形成之中、不久即将主宰美国的金融寡头政治的雏型。《金融家》之所以至今历久弥新,引人入胜,魅力恐怕就在这里。

要说当时费城经常发行市公债券,委托各代理商拿到股市上去销售,就金融业务运作而言,本来也是天经地义,无可厚非;但问题就出在这儿:数十年来陈陈相因,一直沿袭这么一种不成文的惯例,亦即由官方——市财政局出面与承销市公债券的代理商正式签订一份协定,言明代理商售出每一批市公债券所得的钱款不必立即存入偿债基金,而是允许延续到下个月初结算时方始解款。明眼人一看就知道,这种所谓协定方式,只不过是找一个冠冕堂皇的合法幌子,实际上为官商合伙巧取豪夺大开方便之门。要知道每一批公债售后所得的钱款,动辄数十万、数百万、乃至上千万巨款,就这么着被官商们公开挪用——或是贷给各银行牟利,或是炒股票赚大钱,或是拿去做别的什么投机买卖,攫取暴利。多年来,弗·考珀伍德一直就是这样名正言顺、理直气壮地为费城上层人物效犬马之劳。数十年来,历任费城市财政局长与各经销商,全都尝到过上述这种惯例的甜头,顺顺当当地、神不知鬼不觉地照例发财致富。这分明就是对时下我们中国人来说一点儿都不陌生的“钱权交易”,只不过它是远在一个多世纪以前、具有地地道道的美国特色的模式罢了。但弗·考珀伍德不知怎的却偏偏撞上了恶时辰——一场芝加哥特大火灾——栽了个大跟斗,看上去好像有点儿偶然性,其实不然,原因是费城巴、莫、辛“三人帮”一方面充分利用他替自己火中取栗,另一方面对他的如此精明强悍、野心勃勃的“超人”、“巨人”表现早有戒备,所以,他们在芝加哥特大火灾引爆的经济恐慌中,为了拚命摆脱自己的困境,不至于被公开曝光,并力图在

市议会选举中稳操胜券,继续控制财政、立法、司法大权起见,在反对盗窃市库的幌子下,立即把自己的同伙和潜在劲敌——弗·考珀伍德拿来充当替死鬼。其实,这一拨巨贪们倒是也应该跟弗·考珀伍德一起坐到被告席上,但结果呢,恰好相反,他们不仅逍遥法外,而且继续大权在握,为非作歹。再看德莱塞所描写的纯粹美国模式的开庭审讯、形同傀儡的陪审团、唯唯诺诺的昧心法官,以及监狱基层组织,单从中举出一些最不起眼的细节,就足以说明当年司法界如何腐败透顶,比方说,堂堂的典狱长对油水特足的有钱人总是溜须拍马,通过在狱中高价出租房间,给他们提供方便与自由来大捞外快;小不点儿的看守则在狱中私设小铺,照例也会盘剥捞钱;而对于赤贫如洗的在押犯人,他们却摆出另一副凶神恶煞般的嘴脸,百般侮辱虐待,公开褻渎人格,哪儿还有一点儿人性的尊严!?反正那个年代美国司法界类似这样的阴暗面,德莱塞全都描写得如此精细缜密,入木三分——特别是在本书第四十章内他针对美国法律、法官、律师等等有感而发的、鞭辟入里的不易之论,至今依然耐人寻味——即使事过八十多年仍然令人叫绝,不由得大彻大悟:原来美国法律是为有钱人服务的,所谓民主、自由,全是骗人的鬼话!

德莱塞历来以营造环境气氛的能手著称,描写观念形态、社会制度的错综复杂画面,尤其擅长。他在《金融家》里切中时弊地对商界生活的描绘,简直有如神来之笔。诚然,他在《自述》中回忆自己开始走上文学道路时,就心慕手追巴尔扎克,执意要以巴尔扎克式的手法来描写美国的生活。美国著名小说家亨利·詹姆斯说得好:“金钱是巴尔扎克小说中最普遍的因素,其他事情时有时无,惟有金钱常在。”同样,在《金融家》里,德莱塞描写

了人物对社会道德、传统习俗总是置若罔闻，他们的野心、追求、欲念……全都围绕着金钱权势打转转，他们的命运跟金钱权势紧紧拴在一起。例如，看到了拍卖行里掌柜的那一板一眼、一招一式地招标、报价，在一阵阵吆喝声中层层加码、一路攀高追涨，直到一锤定音、拍板成交的全过程，少年弗·考珀伍德不知怎的心里突然感到奇痒无比，顿时萌生弃文从商的念头，难道不就是为了赚钱敛财、发家致富吗？还有，那个年代甚至费城一些政要都不能免俗，公然利用自己手中的权力，受贿批售特许经营权以外，还热衷于炒股票，看好日进斗金的市内有轨街车，乃至千方百计想要个人操纵、垄断某条市内有轨街车路线；再看费城证交所场内大厅里，人头攒动，你推我搡，声嘶力竭，甚至甘愿豁出老命一搏那种乱哄哄的氛围，难道说不也是为了疯狂追逐金钱吗？类似这样的描写，在小说里可谓俯拾皆是，如果说不是作者平昔亲历其境，感同身受的话，休想在字里行间如数家珍似的娓娓道来。美国批评家菲利普·拉弗说：德莱塞“像巴尔扎克一样，对金钱权势机器的运转了如指掌”。我觉得，此话确实不假。

总而言之，从塑造人物的工力、戏剧场面的安排、情节的模式、适度的创新等诸视角来观察德莱塞的小说，也许有助于我们理解一九四四年美国批评家艾伦·泰勒缘何把德莱塞同福克纳、海明威并列为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美国仅有的三大小说家。

二十世纪后叶以来，随着全球化、信息化的高科技时代日渐逼近，世界文坛上形形色色的流派与作品，可以说五花八门，各传媒上节目花里胡哨，令人目不暇接，与此同时，人们生活节奏也都普遍加快，休闲娱乐方式日益多样化，相形之下，文学中大部头巨著显得难以与眼下人们阅读习惯完全适应，所以，德莱塞

的长篇小说似乎比独领风骚的过去要被人冷落了一些,但实际上并不完全是这样。根据我九十年代末旅居美国期间细心观察,德莱塞的重要作品,以及根据诸如《美国悲剧》等小说改编拍摄的电影录像带,在当今美国大大小小书店、像带出租公司里还是赫然在目,陈列在经典作品架子上,而且不时有新版书问世,至少也说明在美国读者、观众群体里不乏知音。比方说,美国著名《现代文库》不久前还将《嘉莉妹妹》列为二十世纪一百本最佳英文小说之一。特别是宾夕法尼亚大学专家、学者根据德莱塞的原稿刊印《嘉莉妹妹》复原本问世以后,陆续推出了一系列有关德莱塞及其作品的研究著作,揭示了许多鲜为人知的信息,激起国内外读者浓厚兴趣,随之似乎掀起一股“德莱塞热”,给德莱塞小说重新定位,好评如潮。拙译《嘉莉妹妹》(据宾大复原本译出)被人民文学出版社列入“名著名译插图本丛书”初版于二〇〇三年一月,一年内连续四次重印,实属罕见。这一事例再次雄辩地证实了我国广大读者对德莱塞经典作品情有独钟,爱不忍释。伯克莱加州大学拉泽·齐夫教授重评《金融家》时就深中肯綮地说:“德莱塞写出了一部伟大的美国商界小说,堪称空前绝后。”批评家理查曼·林杰曼在九十年代他的专著中甚至下了断语说:“德莱塞是美国小说家里最富有美国气魄……有过一个时期,他就是美国文学,唯独一位堪与欧洲文学大师相提并论的美国作家。”显而易见,决定一部文学作品好不好,标准只有一个,那就是要经得住时间的考验。走笔至此,我自然而然地想起了当代美国作家威廉·范·奥康纳说过的一段话:“伟大的作家脱颖而出,把同时代的人远远抛在后面,他们生活在另一种时间里。……一切历史——包括文化史——都会丧失光泽,对某一个作家、某一部小说热心的人,不得不拿出抹布与擦粉,想叫大

家看出时间的锈暗背后才是弥足珍贵的金属品。”毋庸置疑,奥康纳所言极是。作为德莱塞作品的中译者,我想,包括《金融家》在内的德莱塞的第一流长篇小说^①,都是抹掉锈斑、闪闪发亮、响当当的金属品——既是引人入胜的小说,又是社会历史文献的经典著作。我觉得,古今中外稗官野史常有惊人的相似之处——《金融家》对于时下反贪腐作品及其影视连续剧情有独钟的我国广大受众与创作者来说,尤其值得仔细赏析,不消说,大有裨益。

承著名翻译家、中国意大利文学学会前副会长、上海译文出版社资深编审钱鸿嘉先生热情鼓励,我才接受本书约译任务,在拙译七部美国文学长篇名著里,就数它最棘手,以致两易寒暑,迟至去秋译出初稿,惜乎是时鸿嘉学长不幸病逝,令我悲不自胜。适值译稿杀青之际,爰书数语,缅怀故友。

潘庆龄

写于2002年5月16日,改定于2004年4月

上海圣约翰名邸

① 诸如亚历山大·克恩教授等美国作家、批评家都认为:德莱塞的《嘉莉妹妹》、《珍妮姑娘》、《美国悲剧》、《金融家》堪称第一流小说。详见拙译《嘉莉妹妹》(人文版“名著名译插图本丛书”)、《珍妮姑娘》(人文版“世界文库”、浙江文艺版)、《美国悲剧》(上海译文版)。

* 美国文学批评家伦道夫·伯恩在他的《西奥多·德莱塞的艺术》一文中写道:《金融家》和《巨人》都是美国一个历史时代力量活生生的纪录。粗俗、贪婪的金融巨头身披甲冑互相厮杀,德莱塞已把他们的生活写成一部笔触粗犷的史诗。

** 本文撰写时,除参考有关研究德莱塞的英文版原著以外,从《德莱塞评论集》(龙文佩、庄海骅编,周敦仁校,上海译文版)获益匪浅,谨向诸位学者致以谢意。

第 一 章

弗兰克·阿尔杰农·考珀伍德生于斯、长于斯的费城，是一个人口超过二十五万的城市。那里有景色宜人的公园和著名的厅堂楼馆；令人缅怀的古迹比比皆是。至于许多我们和考珀伍德后来才知道的玩意儿——比方说，电报、电话、捷运公司、远洋轮船、邮件递送等等，当时还没有问世。那时节，既没有邮票，也没有挂号信。街车都还没有出现。公共马车倒是为数不少；至于长途旅行，因为铁路系统还在缓慢发展中，十之八九仍靠水路交通衔接起来。

弗兰克·考珀伍德出生的时候，他的父亲是银行里小小一名职员，十年之后，当这个孩子开始独具慧眼地观察世态的时候，由于这家银行总裁的去世，其他高级职员依次获得提升，亨利·沃辛顿·考珀伍德先生就接替了职务晋升的出纳员的空缺，年薪为三千五百美元，依他看是够丰厚的进项了。他喜孜孜地告知妻子，他决定立刻从巴顿伍德街二十一号迁往新市场街一百二十四号，那是一座漂亮的砖房，三层楼，而不是他们现下的两层楼，所在地段也要好得多。也许有朝一日他们家还会莺迁更出色的住邸，但就眼下来说已够宽敞啦。他心里确实乐不可支。

亨利·沃辛顿·考珀伍德是个相信眼见为实，而又安于现状——银行高级职员，或者说未来的银行家——的人。当时，他就是一个不可小觑的人物——细高挑儿，净爱问这问那，一副银行行员特有的模样儿——络腮胡子精心修剪得很整齐，几乎一直长到耳垂。他的上嘴唇光滑而又阔得出奇，他的鼻子长长而又挺括，下巴颏儿则稍微往前凸出。两道浓眉使他的眼睛显得特别朦胧，灰里透绿。他的一头短发，溜溜的两边分开很别致。他老是穿着双排扣、长及膝部的大礼服——这是当时金融界的时尚——头上还戴着一顶高筒黑色大礼帽。他总是让自己的双手和指甲保持异常洁净。按说他的举止谈吐会让人有点儿害怕，但实际上他颇具修养，倒也不见得挺严峻。

他很想和金融界与上流社会出人头地，所以，他在谈到某某人或则跟某某人交谈时，照例都是谨小慎微。他非常害怕发表偏激的或者不得人心的涉及政治或社会的看法，正如他很害怕被人看见自己跟品行不端的人在一起，其实，他压根儿没有什么重大政见好发表。他既不是废奴派，也不是蓄奴派，尽管当时两派之间争吵甚嚣尘上。可他打从心眼儿里相信，不拘是谁，只要有资金和稀世之珍——富于魅力的人品（亦即善于赢得别人信任的能力），就好去造铁路、发大财。安德鲁·杰克逊^① 反对尼古拉·比德尔^② 和联邦银行，是当时轰动全国的一件大事，他觉

① 安德鲁·杰克逊(1767—1846)：美国第七任总统，反对1816年获准成立的联邦银行。他认为该银行维护东部的既得利益，而不利西部。1833年，他在国会支持下竟然将它加以扼杀。这一措施促使1834年、1837年发生的美国商业恐慌更为加剧。

② 尼古拉·比德尔(1786—1844)：美国金融家，曾任美国联邦银行董事、总裁；宾州美国银行总裁；文艺杂志主编等。

得前者反对是完全错了；那时还有大宗盲目发行的钞票，在市面上流通，而且来势迅猛，不时流进他的银行里来——当然啰，打过折扣后，另加利息又贷给了急需的借款人——不过，他对此发愁也在情理之中。他任职的那家银行是费城第三国民银行，坐落在费城的市中心，实际上也是当年全美金融中心——第三街；这些银行老板同时也从事经纪业，作为一项副业。当时各州银行，不论大小，因为不按法规，仅凭靠不住的、未查明的资产印发钞票，以惊人的速度纷纷倒闭，停止偿还债务；而考珀伍德出任现职，首先必须了解全面情况。久而久之，他就成了谨小慎微的化身。要在任何领域里崭露头角必备的两大因素——魅力与远见，不幸在他全都付之阙如。他命里注定做不了大金融家，虽然他已被选定成为一个中不溜儿的金融家。

考珀伍德太太是一个秉性虔诚的小妇人——一头浅褐色的头发，一双明亮的褐色眼睛，年轻时算得上楚楚动人，可现在却变得比较古板，注重实际，以慈母身份一板一眼地关爱着她的三男一女。那三个男孩子，以老大弗兰克为首，动不动惹她着恼，因为他们净爱老远跑到城里去东游西逛，没准儿还跟坏小子厮混在一起，于是看到了、听到了他们本来不该看到、不该听到的那些玩意儿。

弗兰克·考珀伍德在十岁那年就成了一个天生的孩儿王。在他上学走读的学校和后来的市中中学里，人们觉得他的判断力不论在什么场合无疑都是信得过的。他是一个毫不含糊的青年人，胆大如斗，敢于挑战。他从开始懂事起就想了解经济和政治是怎么回事。他压根儿不喜欢书本本。他是一个整洁、挺秀、像模像样的孩子，长着一张聪明机灵、有棱有角的面孔，一双明亮的灰色大眼睛，额角特别饱满，还有一头又粗又硬的深褐色短

发。他平素思想尖锐,行动敏捷,而又过于自信,净爱提出问题,恨不得立时听到明智的答复。他一向无病无痛,吃东西总是津津有味,而且还会耍铁腕来管教自己的几个弟弟。“过来,裘!”“快点儿,爱德!”他发号施令的方式决不粗暴,但口气是不容置辩的,裘和爱德应声而至。他们一开始就把弗兰克当做顶头上司,不管他说什么话儿,无不急于洗耳恭听。

他老是没完没了地在冥思苦索——什么事儿都让他感到惊讶不已——因为他猜不透自己是怎么降临人间——他这一生又该如何安排才好。芸芸众生是怎么来到人世间的?他们在世上都干些什么?说到底,天地万物又是谁打造出来的?父亲明明给他讲过亚当和夏娃的故事^①,可他呢偏偏不相信。离他家不算太远有一个鱼市场,赶上他去银行看父亲,或是放学后带弟弟们出去玩,路过那里的时候,他照例爱看一家鱼铺子门前那个玻璃水柜,里头放养着特拉华湾^②渔民捕来稀奇古怪的海鲜样品。有一回,他在那里看到一只海马^③——不外乎是一种外形有点儿像马的海中小怪物——还有一回,他看到了一条电鳗,本杰明·富兰克林^④的发现对它作出了解释。有一天,他看到水柜里头有一条鱿鱼^⑤和一只龙虾,它们之间关系真可以说构成了一幕悲剧,顿时使他醍醐灌顶,终生难忘。听游手好闲的旁观

① 基督教《圣经·创世记》里说到上帝创造人,先造了男人亚当,后来造了女人夏娃,是为人类始祖。

② 特拉华湾:位于特拉华州与新泽西州之间,濒临大西洋,穿越费城的特拉华河即经此湾通往大西洋。

③ 海马:亦称龙落子、马头鱼、海象。

④ 本杰明·富兰克林(1706—1790):美国科学家、哲学家、政治家,研究大气电,发明避雷针等。

⑤ 鱿鱼:亦称枪乌贼、柔鱼。